

2023年莒苳读后感 童年读后感读后感(精选8篇)

当认真看完一部作品后，相信大家的收获肯定不少吧，是时候写一篇读后感好好记录一下了。那么你会写读后感吗？知道读后感怎么写才比较好吗？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读后感范文，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莒苳读后感篇一

最近，我读了高尔基的著作《童年》，书中形象地描绘了主人公阿廖沙悲惨的童年。阿廖沙父母双亡，而外祖父脾气十分暴躁，只有外祖母疼爱他了。外祖父不太喜欢他，两个舅舅更是讨厌他。就在这样恶劣的环境下，他却走过来了。

其实，阿廖沙的原型就是高尔基本人，高尔基借阿廖沙这个人物来描述自己的童年。这令我深深地体会到了当时那个年代的人的丑陋面目。高尔基的童年跟我们现在比起来，实在是太悲惨了！

再看看我们，我们多幸福啊，被父母宠着。每天坐在宽敞明亮的教室中，听着老师讲课；回家有大鱼大肉等着你品尝；你想要什么，就给你什么；如果有人欺负你，大人会毫不犹豫地狠狠地教训那个人一番。

高尔基这种坚强的品质值得我们的学习，因为童年的艰苦生活，他获得了坚强的力量，最终于成了一名伟人。他的这种坚强不屈，敢于面对困难并勇于克服苦难的精神是我应该好好学习的。

我看完了高尔基写的《童年》三部曲中的《在人间》这一章后，非常深切的感到高尔基的童年是那么的`不幸。

那是在高尔基十一岁的时候，他的母亲不幸去世，而外祖父也在家道中落。他无法再继续过寄人篱下的生活，便走入社会，独立谋生。他先后在鞋店、圣像坊当过学徒，也在绘图师家、轮船上做过杂工，饱尝了人世间的痛苦。

当高尔基在轮船上当洗碗工时，终于结识了正直的厨斯穆雷，并在他的帮助下开始读书。此后，在善良的裁缝妻子，美丽的“玛尔戈皇后”的帮助下，在书籍的帮助下，小高尔基在书籍的海洋里越游越畅。正是这些书籍，开拓了他的眼界，激发了他对正义和真理追求的决心。于是，在五年以后，高尔基怀着进大学的希望去了喀山。

我们现在衣食无忧，娱乐产品一大堆，还时不时的抱怨，抱怨这个菜不好吃、那个菜不好吃，拿我们的生活和高尔基小时候相比，我们又有什么话好说呢？所以，好好珍惜现在美好的童年时光吧！

和家人买东西的时候，你是否挑三拣四？我们不贫不富，和高尔基比，大家幸福多了！

高尔基出生在一个木工家庭。5岁时，父亲病故了生活更加艰难了，他和他妈妈就住在外祖父家里。由于家境贫寒，高尔基上学只好穿母亲的皮鞋，外祖母的外套，黄色的衣衫和散腿裤子。

这样一身五颜六色的不协调的装扮引来同学们的嘲笑。有的同学还给他起外号。和高尔基相比，我们穿的都是自己的新衣服，有的还是高档的衣服。想到这里，我不禁有些惭愧，因为尽管有那么好的条件，我们却身在福中不知福。常常挑三拣四，有的衣服穿的次数多了就不愿在穿。

捡破烂换来的钱成了高尔基的学费来源，但是学校里那些有钱人的孩子并不理解高尔基的行为，反而嘲笑他，说他身上有“臭”味。我觉得并不是高尔基的身上有臭味，而是那些有

钱人的孩子故意嘲笑高尔基，他们才显得“臭”。高尔基把别人的嘲笑变成催促自己努力学习的动力。他发奋努力，刻苦学习，终于取得了优异的成绩，受到了老师和同学的喜爱和尊重。

我合书沈思，不禁思绪千万。

每个人的童年都有自己值得回忆的，值得珍惜的美好时光，对于我来说童年也会是我最宝贵的收藏，就高尔基写的《童年》这本书来说，童年应该是他一段悲惨遭遇，一段深情的回忆！

《童年》是高尔基用自传体写的小说三部曲之中的一部，它向我们展示了阿廖沙在黑暗社会追求光明的奋斗历程，还有十九世纪七十年代的俄国社会风貌。高尔基3岁时，父亲病故，而自己的母亲就带他回了娘家，可惜外公是个自私、贪婪的小业主，但是资本主义俄国的发展打断了外公的发财梦，从此贫困潦倒，11岁的他被外公赶出家门，开始了到社会上谋生……开始了自食其力的生活，他当过学徒工、搬运工、守夜人、面包工等。

16岁时，在与命运的斗争中他深入俄国社会的最低层，和各个阶层，各种人物接触，饱尝生活的艰辛，从而不断丰富生活经验，而且当时受封建沙皇主义统治的社会十分黑暗，人们都信奉圣母与上帝，但高尔基不为所动，因为他有自己的想法，《童年》的主人公阿廖沙不仅是高尔基早年生活的写照，同时也是俄国劳动人民经过艰苦复杂的磨练后走向新生活道路的艺术典型。

我们和高尔基比起，简直就是天壤之别，所以我们更应该好好学习，珍惜现在的美好时光。

高尔基是一位鼎鼎有名的文学家，但大家知不知道，他的童年非常悲惨，过不上我们现在这样幸福的生活。

高尔基小时候，他爸爸就去世了，他和妈妈便跟着外婆来到了他外公家。他外公性情暴躁，动不动就发脾气。高尔基感觉到一股陌生感，连他的妈妈都离他越来越远。到处都有人在与对方吵架，像战场一样。高尔基的妈妈去外地打工了，外婆是他唯一可以依靠的人。不久，高尔基的妈妈实在忍受不了生活的烦恼，在一个中午死了。从此，他成了父母双亡的孩子。

读完了故事，你一定会为高尔基的童年所叹息吧！他的童年非常令人难过，根本过不上我们现在的幸福生活。我们应该珍惜现在的生活，有父母的细心照顾，有老师的认真培养，是过着像天堂般的生活，不要等失去了才后悔莫及。有一次，我在饭店看见了两位阿姨各带着一个男孩和一个女孩。

男孩的妈妈给他夹了一筷子菜，并还要夹，他大声喊着不要，把菜又夹了回去，弄的那位阿姨满脸通红。

过了一会儿，男孩的妈妈出去了，旁边的小女孩问他爱不爱他妈妈，男孩气愤地说：“哼！还爱！我恨她！”我想：真不应该这样，他永远理解不了他妈妈的苦心啊！高尔基同他相比，真有天壤之别。苦难其实是一笔财富，为他以后的人生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莴苣读后感篇二

载自《傅雷家书》里的“1957年”。

从这段话里，读出了一丝丝父爱。那是略带担忧的语气，也附有严厉。

从中我好像看到了父母的影子。

爸爸常常是用这样的语气和我说起学业的事。

诸如“要好好学习啊，将来社会上，靠的是实力，而不是门面上的。”

“现在，外面有很多竞争对手的，你要懂得如何去应付。”

“将来，未必有父母在后面作铺垫的。”等。

这些话，以前在我的耳里，只是一些无关痛痒的唠叨话，总觉得那一天太遥远了，这种事，不需要我去担心。

现在，也许是从第三者的角度去听这些文字，竟从中听到了无数的父爱和忧心。

惭愧！

心里悠然冒出了这样的想法，一直以来的关心，我却当作是一种麻烦，当一切都好像体会到了的时候，很讨厌。就好像有一种无形的压迫感压着自己，很讨厌，就像无法呼吸似的。

惩罚吧！

感觉到种种的情感冒了出来，讨厌、后悔、厌恶……只知道书中的文字因为颤抖而摇晃不定，大力呼吸着空气中快要消失的氧气，像一个无法从吸毒中抽离的吸毒犯似的’贪婪的想满足自己的需要。

当冷静下来的时候，脸上已经布满了不明出处的水分，那水分模糊了视线，夺出眼眶，正紧贴着脸庞一直往下流淌。

本来只是很简单、很普通的一段吩咐，那是父母在儿女出游时通常都会说的一段话，但却勾起了我无数的愧责。

莴苣读后感篇三

从前有一个男人和一个女人，他俩一直想要个孩子，可总也得不到。最后，女人只好希望上帝能赐给她一个孩子。他们家的屋子后面有个小窗户，从那里可以看到一个美丽的花园，里面长满了奇花异草。可是，花园的周围有一道高墙，谁也不敢进去，因为那个花园属于一个女巫。这个女巫的法力非常大，世界上人人都怕她。

黄昏时分，他翻过围墙，溜进了女巫的花园，飞快地拔了一把莴苣，带回来给她妻子吃。妻子立刻把莴苣做成色拉，狼吞虎咽地吃了下去。这莴苣的味道真是太好了，第二天她想吃的莴苣居然比前一天多了两倍。为了满足妻子，丈夫只好决定再次翻进女巫的园子。于是，黄昏时分，他偷偷地溜进了园子，可他刚从墙上爬下来，就吓了一跳，因为他看到女巫就站在他的面前。

丈夫由于害怕，只好答应女巫的一切条件。妻子刚刚生下孩子，女巫就来了，给孩子取了个名字叫“莴苣”，然后就把孩子带走了。

莴苣姑娘长着一头金丝般浓密的长发。一听到女巫的叫声，她便松开她的发辫，把顶端绕在一个窗钩上，然后放下来二十公尺。女巫便顺着这长发爬上去。

一两年过去了。有一天，王子骑马路过森林，刚好经过这座塔。这时，他突然听到美妙的歌声，不由得停下来静静地听着。唱歌的正是莴苣姑娘，她在寂寞中只好靠唱歌来打发时光。王子想爬到塔顶上去见她，便四处找门，可怎么也没有找到。他回到了宫中，那歌声已经深深地打动了她，他每天都要骑马去森林里听。

第二天傍晚，他来到塔下叫道：“莴苣，莴苣，把你的头发垂下来。”

头发立刻垂了下来，王子便顺着爬了上去。

莠苣姑娘看到爬上来的一个男人时，真的大吃一惊，因为她还从来没有看到过男人。但是王子和蔼地跟她说话，说他的心如何如何被她的歌声打动，一刻也得不到安宁，非要来见她。

她怒气冲冲地一把抓住莠苣姑娘漂亮的辫子，在左手上缠了两道，又用右手操起一把剪刀，喳喳喳几下，美丽的辫子便落在了地上。然后，她又狠心地把莠苣姑娘送到一片荒野中，让她凄惨痛苦地生活在那里。

女巫放下头发，王子便顺着爬了上去。然而，他没有见到心爱的莠苣姑娘，却看到女巫正恶狠狠地瞪着他。

王子痛苦极了，绝望地从塔上跳了下去。他掉进了刺丛里，虽然没有丧生，双眼却被刺扎瞎了。他漫无目的地在森林里走着，吃的只是草根和浆果，每天都为失去爱人而伤心地痛哭。他就这样痛苦地在森林里转了好几年，最后终于来到了莠苣姑娘受苦的荒野。

莠苣姑娘已经生下了一对双胞胎，一个儿子，一个女儿。

王子听到有说话的声音，而且觉得那声音很耳熟，便朝那里走去。当他走近时，莠苣姑娘立刻认出了他，搂着他的脖子哭了起来。她的两滴泪水润湿了他的眼睛，使它们重新恢复了光明。他又能像从前一样看东西了。他带着妻子儿女回到自己的王国，受到了人们热烈的欢迎。他们幸福美满地生活着，直到永远。

莠苣读后感篇四

为菊科，属一年生或两年生草本植物，原产地中海沿岸，约

在七世纪初，经西亚传入我国，各地普遍栽培。莴苣分茎用和叶用两种，前者各地都有栽培，后者南方栽培较多，是春季及秋、冬季重要的蔬菜之一。

茎用莴苣是由叶用莴苣经长期选育而成，食用部分主要是花茎，嫩味也可食用，其茎肥如笋，肉质细嫩，故又名“”。

的品种，根据其叶片的形可分为圆叶和尖叶两个类型。圆叶，叶长倒卵形，茎粗大，中下部较粗，两端渐细，品质好。尖叶，叶披尖型先端尖，茎似棒状，下部粗上部渐细，品质不及圆叶。

一般应以粗短条顺，不弯曲，大小整齐；皮薄，质脆，水分充足，笋条不蔫萎，不空心，表面无锈斑；不带黄叶、烂叶、不老、不抽苔；整修洁净，无泥土者品质最佳。

茎部肥大而脆嫩，味鲜美有香气，其茎叶均可做菜。

日感鲜嫩，色泽淡绿，如同碧玉一般，制作菜肴可荤可素，可凉可热，口感爽脆。它还具有独特的营养价值。

1. 开通疏利、消积下气：莴苣味道清新且略带苦味，可刺激消化酶分泌，增进食欲。其乳状浆液，可增强胃液、消化腺的分泌和胆汁的分泌，从而促进各消化器官的功能，对消化功能减弱、消化道中酸性降低和便秘的病人尤其有利。

2. 利尿通乳：莴苣含钾量含钠量的27倍，有利于体内的水电解质平衡，促进排尿和乳汁的分泌。对高血压、水肿、心脏病病人有一定的食疗作用。

3. 强壮机体、防癌抗癌：莴苣含有多种维生素和矿物质，具有调节神经系统功能的作用，其所含有机化合物中富含人体可吸收的铁元素，对有缺铁性贫血病人十分有利。莴苣的热

水提取物对某些癌细胞有很高的抑制率，故又可用于防癌抗癌。

4. 宽肠通便：莴苣含有大量植物纤维素，能促进肠壁蠕动，通利消化道，帮助大便排泄，可用于治疗各种便秘。

5. 中含有一种芳香烃羟化脂，对于肝癌、胃癌有预防作用，也可缓解癌症患者放疗或化疗的副作用，是一种抗癌蔬菜。

6. 儿童常食用有助于生长发育。

7. 神经官能症、高血压、心律不齐、失眠患者，常吃生鲜，疗效显著。

一般人群均可食用。

1. 老人儿童更适合。

2. 中的某种物质对视神经有刺激作用，古书记载莴苣多食使人目糊，停食数天，则能自行恢复，故视力弱者不宜多食，有眼疾特别是夜盲症的人也应少食。

3. 莴苣性寒，产后妇人慎食。

4. 女性月经期间以及寒性痛经之人，忌食凉拌。

，菊科，莴苣属，一、二年生草本植物。莴苣可分为叶用和茎用两类。莴苣的名称很多，在本草书上称作“千金菜”，“莴苣”和“石苣”。叶用莴苣又称春菜、生菜，茎用莴苣又称莴笋、香笋。我国各地栽培面积莴笋比生菜多。莴笋的肉质嫩，茎可生食、凉拌、炒食、干制或腌渍。生菜主要食叶片或叶球，近年来在各大城市尤其是南方沿海各省的大城市有所发展，成为当前增加花式品种的主要蔬菜。莴苣茎叶中含有莴苣素，味苦，高温干旱苦味浓，能增强胃液，

刺激消化，增进食欲，并具有镇痛和催眠的作用。

莴苣根系浅而密，多分布在20厘米—30厘米土层内。苗期叶片互生于短缩茎上，叶用莴苣叶片数量多而大，以叶片或叶球供食，茎用莴苣随着植株旺盛生长，短缩茎逐渐伸长和膨大，花芽分化后，茎叶继续扩展，形成粗壮的肉质茎。莴苣头状花序，花黄色，每一花序有花20朵左右，自授粉，有时也会发生异花授粉。瘦果，果褐或银白色，附有冠毛。

历史背景

莴苣原产地中海沿岸，公元前4500年时莴苣在地中海沿岸栽培普遍。16世纪在欧洲出现结球莴苣和紫莴苣；16—17世纪有皱叶莴苣和紫莴苣的记载。莴苣约在5世纪传入中国，世界各国普遍栽培叶用莴苣，主要分布于欧洲、美洲，中国南北各地则以茎用莴苣——莴笋栽培为主，叶用莴苣多分布在华南地区，台湾种植尤为普遍。80年代后期，结球莴苣在北京及沿海一些城市也有发展。

莴苣中碳水化合物的含量较低，而无机盐、维生素则含量较丰富，尤其是含有较多的烟酸。烟酸是胰岛素的激活剂，糖尿病患者经常吃些莴苣，可改善糖的代谢功能。莴苣中还含有一定量的微量元素锌、铁，特别是莴苣中的铁元素很容易被人体吸收，经常食用新鲜莴苣，可以防治缺铁性贫血。莴苣中的钾离子含量丰富，是钠盐含量的27倍，有利于调节体内盐的平衡。对于高血压、心脏病等患者，具有促进利尿、降低血压、预防心律紊乱的作用。莴苣还有增进食欲、刺激消化液分泌、促进胃肠蠕动等功能。但是，如果过多地或是经常食用莴苣，由于莴苣中的莴苣生物碱对视神经有刺激作用，会发生头昏嗜睡的中毒反应，导致夜盲症或诱发其它眼疾，故不宜多食。多食莴苣引起的夜盲和眼疾只须停食莴苣，几天后就会好转。莴苣的营养成分很多，包括蛋白质，脂肪，糖类，灰分，维生素a原、维生素b1、维生素b2、维生素c、微量元素钙、磷、铁、钾、镁、硅等和食物纤维，故可增进骨

骼、毛发、皮肤的发育，有助于人的生长。近年的研究发现，莴苣中的含有一种芳香烃羟化脂，能够分解食物中的致癌物质亚硝胺，防止癌细胞的形成，对于消化系统的肝癌、胃癌等，有一定的预防作用，也可缓解癌症患者放疗或化疗的反应。

《莴苣的营养价值》全文内容当前网页未完全显示，剩余内容请访问下一页查看。

莴苣读后感篇五

今天，我读了《莴苣姑娘》的故事，故事讲的是：有一对夫妻偷了巫婆的莴苣，受到了惩罚——他们刚出生的女儿被巫婆带走，关在塔楼里，莴苣姑娘读后感。巫婆给女孩起了个名字叫莴苣姑娘。每次巫婆都让莴苣放下长发爬到塔楼上，这个秘密被王子发现了，他用同样的方法见到了莴苣还爱上了她。巫婆知道后把莴苣仍在了没有人的森林，还逼王子跳楼瞎了双眼。几年后，四处流浪的王子与莴苣重逢，莴苣用眼泪治好了王子，过上了幸福的生活！

这个故事告诉我：不能随便偷拿别人的东西，不然会受到惩罚的！

我读了《格林童话》里面的《莴苣姑娘》这个故事。里面讲了一个贪吃的皇后为了贪吃好吃的莴苣，把自己的孩子给放弃了。因为她答应了巫婆，吃巫婆的莴苣就把自己的孩子送给她。莴苣姑娘被巫婆关进了高塔里，一个王子听到了莴苣姑娘美妙的歌声，并听到了巫婆上高塔的话“莴苣，莴苣快把你的长头发放下来，让我爬上去”。王子见到了美丽的莴苣姑娘，并想救走她，后来被巫婆发现了。巫婆把莴苣美丽的长头发剪下来，绑在高塔上，把莴苣姑娘赶走了。王子很伤心到处找莴苣姑娘，把自己的眼睛都哭瞎了。他找了好多年，他们终于相遇了，莴苣姑娘的眼泪治好了王子的眼

睛，然后他们就结婚了幸福地生活在一起。

这个故事告诉我们一个人不能太贪心，不然就会像那个皇后一样失去自己心爱的东西。我们要像那个王子一样，只要坚持努力不放弃，就一定会有收获的。

一个阳光灿烂的早上，我在书柜看到一本书叫《莴苣姑娘》，然后我就津津有味的读了起来。书里讲的是有一对夫妻一直都没有孩子，妻子每天乞求上帝赐给她一个孩子，有一天上帝被她的真诚给感动了，她终于怀孕了。躺在床上发现隔壁女巫家花园种着新鲜的莴苣，她非常想吃，她的丈夫知道了她想吃莴苣，三更半夜跑到女巫花园把莴苣一个一个地放在袋子，刚要走就被女巫发现了，女巫要求将他们的孩子出生后给她领养，待莴苣姑娘十二岁时女巫就让她住进一个高塔里。女巫每天找她的时候都是莴苣姑娘将长长的头发垂下来，顺着爬上去。

女巫一直不知道他们的秘密，可是有一天莴苣姑娘说漏了嘴，被女巫发现了，女巫就把莴苣姑娘的头发剪下来，把她丢到荒野中，当王子去找莴苣姑娘，没有找到她，王子便绝望的从高塔跳了下来，双眼被刺瞎了，但没有摔死。王子一直找一直找，终于找到了她，莴苣姑娘看见王子瞎了，心痛地哭，当眼泪滴到王子的眼睛时，王子可以看见东西了，后来他们过上幸福的生活。

这个故事告诉我们不要乱偷别人东西，肯定没好结果。

莴苣读后感篇六

同学们都读过《格林童话》里的《莴苣姑娘》这个故事吧！

这个故事讲了从前有一对夫妻，他们一直想要一个孩子，后来，女人终于怀孕了。有一天，那个女人看见邻居家里花园里种着莴苣，就非常想吃。

这个花园的主人是个巫婆，她法术高明，每个人都怕她。丈夫知道妻子很想吃莴苣，就在黄错时悄悄地翻过院墙，来到巫婆的花园里，急忙割了一把莴苣拿给妻子，妻子迫不及待地吃了。妻子吃了还想吃，丈夫没有办法，第二天又来到巫婆的花园里，可是这次不巧被巫婆发现了，他向巫婆解释说：“我妻子看到了您的莴苣很想吃，她若要吃不到，就会死的”。巫婆答应了他，但是要他的妻子生下的孩子给她。丈夫只好同意了，妻子生下了这个孩子，取名叫“莴苣”，然后巫婆把她带走了。

女莴苣很快长大了，她是世界上最漂亮的姑娘，就在她12岁的进候，巫婆把她锁进了林中的一座石塔里，巫婆想上去就叫莴苣姑娘放下她的头发让她上去。

几年过去了，有一天，一位王子路过塔边，听到了莴苣姑娘的歌声，非常想见这位唱歌的女子。就学着巫婆的声音，让他上去。这个事情被巫婆知道后，就把莴苣姑娘送到更荒凉的地方了，也剪掉了她的辫子，她把莴苣姑娘的辫子挂在钩子上，让王子上去了，王子知道上了当就不小心掉了下去，眼睛被刺瞎了，莴苣姑娘的泪水滴落在他的眼睛上，他的眼睛又亮了，从此他们过上了幸福的生活。

看了之后，我们不能因为自己，伤害他人，这样是一种不好的行为。

莴苣读后感篇七

皇帝的新装这个故事辛辣地讽刺了皇帝的昏庸无能和朝臣们阿谀逢迎的丑态。

皇帝的新装故事读后感二：小时候，在听奶奶讲《皇帝的新装》这篇童话时，我只有两个感觉：皇帝好傻；骗子的骗术蛮高明的。那也是由于当时年幼无知，不可能也没有能力进一步去思考。今天，当我再一次阅读这篇童话，就有了新的感

悟。

我认为大臣、官员、随从、百姓之所以如此，大致是由三个原因：一个是由骗子事先声明，凡是看不见这件衣服的人，都是一些愚不可及的人。这一来，有的人要面子，为了维护所谓的名誉，违心地赞美起皇帝的新装来。二是他们晓得一旦指出了皇帝赤身游行的事实，会让皇帝难堪。因为得罪了一国之君是没有好处的。三是大家都有随大流的思想，人家说什么，我也说什么。反正到时候如果对了那最好，错了大家也一起错。

这两个裁缝太可恶了，为了拿到钱竟然做出这种事情，皇帝也太愚蠢了，如果他不一小时换一件衣服，那他这次也就不会丢人现眼了。就是他这种虚荣心，也不会光着身子去大街上了，而且，丢的是自己的脸。最诚实的是那个小孩子，我们要学习小孩子做一个诚实的人。

现在的社会上，类似于童话中这样的人不是没有，而且也不是少数。有不少人为了讨好上司，总是说违心的话，不敢说真话。

皇帝的新装故事读后感三： 我看了一篇文章题目是《皇帝的新装》。这篇文章主要讲了：从前有一个皇帝，他非常喜欢穿漂亮的衣服，他把大把大把的钱都花到买衣服上去。这件事被两个骗子知道了，于是两个骗子来到皇宫里，说：我们能做出世界上最漂亮的衣服。他们还说：只有聪明的人才能看到，愚蠢的人什么也看不到。

两个骗子利用皇帝和大臣们的虚荣心骗取了很多钱，而且让皇帝出尽了洋相。

读了这篇文章后我觉得：做人应该脚踏实地，不要为了一时的'虚荣心而去做糊涂的事。在学习中我们要认真去学习，不骄不燥，努力提高自身的素质，不要因为别人的夸奖而骄傲。

莒苴读后感篇八

导语《活着》是作家余华的代表作之一，讲述了在大时代背景下，随着内战、三反五反，大跃进，文化大革命等社会变革，徐福贵的人生和家庭不断经受着苦难，到了最后所有亲人都先后离他而去，仅剩下年老的他和一头老牛相依为命。下面小编为大家推《活着》读后感范文，欢迎阅读！

“人的幸福要等到最后，在他生前和葬礼前，无人有权说他幸福”——出自余华的短篇小说《活着》的自序。我很喜欢这本书，因为每当读这本书时，我就会觉得自己所面临的一切困难其实都不算什么，人总是这样，如果他没有体会到真正的痛苦，他会天真的以为他所面临的是天大的困难，所以便忧郁困惑，一筹莫展。读了这本书便给了我莫大的勇气去追求我想要的幸福。

“幸福是什么？”这是一个人从生到死都在追求的东西，也是一个人人生价值的所在，但往往还是有很多人找不到他们想要的幸福。而我就以读了《活着》这本书后的感悟来浅谈我对“幸福”的一些看法吧！

活着，是为了什么而活？还是单纯的为了活着而活着？活着，是大自然赋予我们最基本的能力，简单的两个字却充满了对生命的渴望和对幸福的追求，但往往现实却给了我们太多的苦难、无聊和平庸。而我们只能一点一点的去忍受，去担负起生命赋予我们的责任，在经过一次又一次地披荆斩棘后才寻找到了属于自己的那朵幸福之花。正因为得来不易，所以才更加渴望和珍惜。

主人公叫“福贵”，一个在现代人看来略显俗气的名字，可是却代表了那个年代天下父母亲对子女的殷切期望。但什么是福？什么是贵？也许他们并不知晓，他们既单纯得可爱，也愚昧到可悲。于是一个个悲剧就此诞生，出生在富贵家庭的

福贵并没有那么像父母所希望的那样富贵，他的人生还是发生了戏剧性的转变，到最后才知道好好地活着才是老百姓真正的福贵。想来也是警醒我们每个人：今天你所拥有的如果不努力抓紧，明天也许就不是你的了。要珍惜眼前，活在当下。

福贵的一生可谓当时底层社会的一个缩影，劳苦大众对于生活的磨难只有坚忍，而没有力量去改变他。赌光家财，气死老父，他的人生从平坦大道走向了死胡同，但最可贵的是他乘着自己年轻气盛，以狂妄不羁的性格得到了他这一生中最爱的女人一家珍。他的幸福大门为家珍而开，也从未关过。

福贵的一生是那么的漫长也是那么的短暂，让我强忍悲痛来复述他的一生吧！成亲不久，赌光家财，气死老父，同时失去了最有力的精神之柱和物质之柱；家道中落，岳父强行带走怀孕的媳妇，好在家珍最后回来了；外出买药，不幸被国民党抓壮丁，战场上捡了一命，但也许是他的母亲一命换一命的吧；回到家以为全家四口人可以安心过上好日子了，不料儿子有庆十三岁时却因为救人献血过多而死，生活再次陷入悲痛；女儿凤霞人机灵漂亮，但因为小时候的一场高烧变成了聋哑人，本来就不舒心的日子更加难过，还好找到了一个能当半个儿子的女婿一二喜；在以后的这段时间里恐怕是福贵一辈子中最快乐的时候了，女婿对他们很好，全家其乐融融，但可怕的事又发生了，女儿凤霞在医院生孩子的时候死去了；不久之后他生命中最珍爱的人，终于承受不了打击离他而去；但好歹他还有爷孙三人相依为命，没过几年二喜因为一次建筑事故被水泥板砸死了；原本一个六口之家，还剩两个人，但命运觉得给他的痛苦还不够多，再一次夺走了他只有六岁大的外孙的生命。一个迟暮之年的老人，经历了如此多的生死离别，却依然坚强得活着。因为他知道，在这个世界上还有人需要他，被人需要也是一种很大的幸福；因为他知道，上天让他活着是去努力追求幸福的，尽管幸福离他很远，尽管只剩他一个人，但只要他自己不放弃，明天也许幸福就来到他身边了。有人说过幸福就像一只翩翩蝴蝶，你永远也追不上它，但它却在

不经意间落在你的肩上。

宽容、善良是开启幸福之门的钥匙。福贵的儿子有庆是为了救他战友春生的老婆才不幸死去的，一开始家珍不肯原谅春生，但大家经历了提心吊胆的文革后，命运悲苦的他们还是重归于好，所以遭遇不幸却依然懂得宽容的福贵仍然是幸福的，他用宽容和忘却来清除痛苦，让内心有更多的空间来容纳幸福。

也许我们所看到的，福贵的一生除了苦难还是苦难，但我相信任何人都会被他这种坚强所打动，从而来坚强地面对自己的人生。也许福贵的一生窄如手掌，但也许能宽若天地。

幸福只是内心对生命流转的一种感受和领悟，而这种感觉不在于它的长短，但只要我们感受到了它的存在，珍惜它的存在就已经获得了幸福。

在贫苦的边缘，幸福仍然可以光顾，在光鲜的背后，幸福也许仍然味同嚼蜡。是否幸福，不在于你所处的环境，而在于你所营造的心境，是否幸福，不在于你拥有了什么，而是在于你内心感觉到了什么。做事遵循于本心，幸福就可以很简单，幸福的内心才是成就我们幸福人生的主体。

积极追求幸福是没有错的，但我们在匆忙赶路的时候，却忘记了祝福。现在的我们似乎都处于这样一种状态：一直在忙，一直在往前赶，以为拼命赶路的我们会在某个终点获得幸福。于是在这种不能停止的追求当中，我们深感疲惫，却一直不曾追到我们希冀中的幸福。生命本就是一个过程，如果我们只是匆匆忙忙、平平庸庸的追求幸福，然而却忘却了生命中的点点滴滴，那么我们是否幸福，都早已没有了感觉。所以当不停向前奔跑的时候，适当慢下来，欣赏沿途的景和人，也许你会收获不一样的东西。

生活中不缺少美，只是缺少发现美的眼睛；同样生活中也不缺

少幸福，只是缺少感知幸福的心灵。就让我们放飞心灵，感悟幸福吧！